

一、投保年齡：

1. 最低投保年齡：15 足歲。
2. 最高投保年齡：75 歲。
3. 本險不保證續保，最高續保年齡為 80 歲。

二、投保金額：

1. 最低投保金額：新臺幣10萬元。
2. 本險累計投保微型傷害保險之保險金額(含同業)：新臺幣50萬元。

三、繳別：限年繳。

四、繳費方式：劃撥、匯款。

五、體檢規定：一律免體檢。

六、承保對象：經濟為低及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者，以及原住民等特定身分相關團體，詳細相關條件與範圍如下表。

標準	範圍摘要
經濟條件	無配偶且全年綜合所得在新臺幣三十五萬元以下者
	屬於夫妻二人之全年綜合所得在新臺幣七十萬元以下家庭之家庭成員
特定身分	具有原住民身分法規定之原住民身分，或具有合法立案之原住民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員身分或為各該團體或機構服務對象
	具有合法立案之漁民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員身分，或持有漁船船員手冊之本國籍漁業從業人或取得我國永久居留證之外國籍漁業從業人
	依農民健康保險條例投保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
	為合法立案之社會福利慈善團體或機構之服務對象
	屬於內政部工作所得補助方案實施對象家庭之家庭成員。
	屬於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所定特殊境遇家庭或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
	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定義之身心障礙者，或具有合法立案之身心障礙者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員身份或為各該團體或機構服務對象

七、其他規定：

1. 受益人之限制：

- (1) 意外殘廢保險金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本人，且不受理其指定或變更。
- (2) 意外身故保險金受益人之指定或變更，以被保險人之法定繼承人或其家屬為限。

2. 本險不分職業類別採單一費率。

3. 本險受理投保時，應同時檢附『要保書』及『身分或資格認定文件』。